2024年1月8日 星期一
本版编辑：关明同 校对：关明同 制作：关明同
辽源日报

为民履职 步履铿锵

——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王茵

为民代言、为民履职，为民服务、为民发声。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肩负职责使命，铆守为民情怀，全力融入中心、服务大局，向全市人民递交了一份沉甸甸的履职答卷。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更加坚定主动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人大工作最高政治原则和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履职的各方面全过程。

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统领人大工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在深化、内化、转化上下功夫，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坚持以科学理论指导工作实践，围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立法、监督、代表工作为重点，不断拓宽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参与人大工作的途径和方式。

全力融入市委中心工作大局，牢牢把握人大政治机关属性，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会议文件精神，围绕推动“‘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谋划59项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任务，确保市委工作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

围绕贯彻党的主张行使决定权和任免权，健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机制，听取审议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情况的报告、市政府向吉林银行投资入股的议案并作出决议。依法开展计划、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并作出相关决定决议。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相统一，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更加深入系统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积极探索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全年开展了6件地方性法规立法工作，公布4件，报批2件。

勇于开展创设性立法，围绕解决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管理存在的诸多问题，制定《辽源市室外公共体育设施管理条例》，为全国解决同类问题提供了“辽源方案”，贵州毕节等多个城市来辽源考察学习。

深入探索特色产业立法，制定《辽源市东丰梅花鹿产业发展促进条例》，是雅作鹿产业条例之后，在特产业立法上的又一次大胆尝试。积极探索区域协同立法，高质量完成《辽源市辽河流域协同保护条例》立法任务。

不断探索城市管理“小切口”立法，制定《辽源市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条例》《辽源市城市绿化条例》，依法推动城市“双修”工程实施。及时回应立法法关于地方立法权调整要求，制定《辽源市社区治理促进条例》，打造基层治理法治环境。

在推进开门立法上持续发力，全年召开社区群众代表、立法联系点代表、法律专家、政府相关部门业务骨干参加的立法座谈会、论证会30余次，与相关部门商讨法规具体问题90余次。探索加强立法联系点标准化建设，夯实立法工作基础。建立地方性法规颁布实施新闻发布会制度，有力推动地方法规的普及实施。

推动党委决策落地落实更加精准有力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紧扣“三抓一服务”行动和人民群众的重大关切，听取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2个，开展执法检查4次，专题调研18次、集中视察5次专题询问和票决评议3次。

聚焦“三抓一服务”开展监督，听取审议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全域旅游及旅游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发展等专项工作报告，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出意见建议，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对高新区产业园区建设和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开展视察调研，于方百计破解项目建设遇到的难题，深入窗口单位明察暗访，促进形成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常态化调度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落实国家惠企政策措施，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聚焦美丽辽源开展监督，对“六山”生态修复和生态景观建设、黑土地保护法规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推动生产生活环境改善提升，助力生态振兴。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解决城市病问题。对城区停车秩序管理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推动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

聚焦民生福祉开展监督，对药品使用监管等问题开展专题询问，促进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对民生实事落实、学前教育等工作开展专题调研，推动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对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开展专项视察，提高应急处突能力。对宗教场所建设管理等工作开展调研，促进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

围绕增强监督实效，着力在改进“三查(察)”工作上做文章。老旧小区改造“三查(察)”工作得到了市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市委领导批示精神，总结推动“三查(察)”工作进一步走深走实。

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加生动广泛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健全完善代表履职制度机制，不断提高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加强与代表、代表与群众的联系，创新建立“大专门委员会”制度，广泛汇聚代表力量和智慧。健全代表双月“回家进站”机制，有效发挥代表反映民声的重要作用。健全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多项代表建议列入了常委会审议意见。健全代表履职监督机制，建立代表履职档案，激励代表主动履职。

高效转办代表建议和群众诉求，全年共交办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86件。高度关注团会期间群众诉求的征集办理工作，广泛利用代表联络站、微信群征集意见诉求，通过文件交办、12345市民服务热线“代表直通车”等建立快速转办机制，推动代表和群众意见建议及时转化为促发展、惠民生、暖民心的政策举措。

加强代表履职能力建设，组织部分代表赴深圳、通化、绍兴开展域外培训，筑牢理想信念，学习先进经验。向人大代表发出积极投身“‘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倡议，梳理出50余条建议转交政府及有关部门，邀请部分人大代表列席市委全会，参加省市政府组织的考核评议等活动，为代表知政议政创造条件。

人大干部队伍作风更加扎实过硬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党的建设为总抓手，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打造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

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视察东北视察吉林和新时代东北振兴等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职能谋划工作举措。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老旧小区改造遗留问题等两项调研成果得到市委主要领导批示。深刻剖析正反面典型工作案例，检视整改160余个问题，补齐工作短板。

加强机关党的建设，班子成员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做实乡村振兴、党支部联系点等包保任务，切实发挥标杆作用。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完成机关党委换届工作。结合普法宣传教育等，探索开展“功能型”主题党日活动。

加强干部能力作风建设，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议事规则和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推动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助力“创城”工作，围绕城市“牛皮癣”清理等开展志愿服务活动31次，做实“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推动解决桂枫园小区燃气入户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8件。梳理完成监督、立法等7项工作流程图，工作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

强化人大宣传工作，编发《辽源人大工作》简报4期，在《辽源日报》《辽源之声》微信公众号开设“代表风采”栏目，对16名优秀人代表履职活动集中宣传报道，对外发布人大履职信息200余条次，60余篇稿件被中国人大网、人民代表报、吉林人大杂志、吉林人大微信公号和网站采用。

过去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步履坚实、足音铿锵，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新的一年，在依法履职的征程上，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担当作为、戮力同心，为推动辽源全面振兴率先突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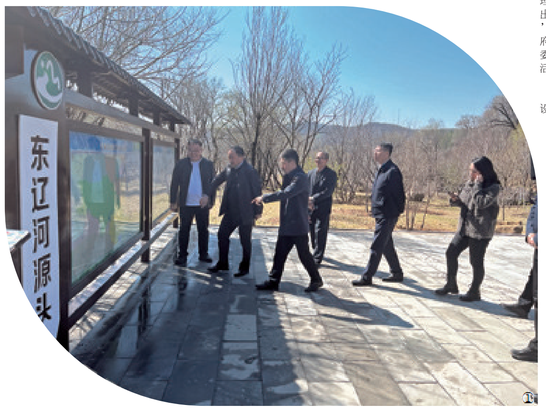

①协同立法调研组到东辽河源头实地调研。

②调研我市《养犬条例》贯彻落实情况。

③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和机关干部赴清宁干部学院学习培训。

④城环委深入东辽河源头查看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

⑤市人大常委会调研我市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情况。

⑥市人大代表调研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奏响新时代法治辽源建设的立法强音

——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立法工作回顾

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完善地方性立法体系，立法领域不断拓展，立法质量稳步提升，立法数量再创新高，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持续推进，各项工作呈现规新亮点、焕发新气象、取得新成效，奏响了新时代法治辽源建设的立法强音。

坚持党的领导，提供政治保障。坚持党的领导，是立法工作必须遵循的政治原则。市委高度重视地方立法工作，成立市立法协调小组，协调解决地方立法问题，并将地方立法工作列入我市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市重点工作台账，研究重大地方立法问题，为矛盾焦点“定纷止争”，为地方立法工作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切实履行政治责任，紧扣市委决策部署，在法规的立项、起草、审议等环节把方向、管大局，统一思想共识。每一部法规草案在市人大审议表决前，都向市委常委会汇报，确保实现党委意图。

强化建章立制，规范工作运行。探索建立地方法规颁布实施新闻发布会制度，是我市取得地方立法权以来，法规颁布时一生度的又一创新举措，进一步增强了我市地方法规的宣传力度，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加充分地了解地方法规制定的目的意义、法规规定的核心内容以及相关法律责任。全年共召开两场新闻发布会，吉林日报、中国吉林网、辽源日报、辽源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对《辽源市室外公共体育设施管理条例》《辽源市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条例》《辽源市城市绿化条例》3部地方法规进行了集中报道，为法规的颁布实施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注重示范引领，践行开门立法。坚持以基层立法联系点标准化建设为引领，助推立法工作全过程人民民主。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作为劳实立法工作基础的一项重点任务，在组织建设、制度建设、阵地建设等三个方面，设计了21项标准化建设内容，努力把立法联系点打造成修法立法的直通车、普法宣传的扩音器、倾听民声的雷达站、凝聚民智的吸铁石，努力践行立法工作全过程人民民主。通过发放征求意见函、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形成各基层立法联系点反馈意见建议130余条，吸收采纳17条，最大限度地畅通立法的民意渠道。

加快立法进程，实现质效双升。2023年，共组织开展6部地方性法规的立法工作，是辽源地方立法数量最多的一年。《辽源市室外公共体育设施管理条例》的颁布实施，为破解室外公共体育设施管理责任不清等共性问题提供了“辽源模式”。《辽源市辽河流域协同保护条例》的颁布实施，实现了跨区域协同立法“零的突破”。《辽源市东丰梅花鹿产业发展促进条例》是继柞蚕后，我市在促进特色产业发展立法方面的又一次创新性探索。《辽源市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是《立法法》修改后，全国率先出台的基层治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辽源市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条例》《辽源市绿化条例》的颁布实施，为城市精细化管理，再添一抹亮丽的色彩。贵州省毕节市人大常委会、辽宁省营口市人大常委会等5家外省市立法机构来辽或以电话咨询等方式，学习考察立法工作经验，为地方立法贡献了“辽源智慧”。

严格备案审查，维护法制统一。围绕“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备案审查工作要求，建立健全人大与“一府一委两院”备案审查工作运行衔接机制，积极推进全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不断创新法律监督工作方式方法，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切实维护法制统一。全年共收到市政府报送的政府规章1件、规范性文件4件。

新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将紧扣健全完善地方法治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目标，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立法理念，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力推动地方立法工作再上新台阶，切实以良法保障善治促发展，为建设百姓富生态美活力强的新辽源作出人大贡献。

发挥人大职能作用 助力辽源全面振兴

——市人大常委会全力推动“‘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落地见效

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全面贯彻落实市委“‘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部署，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主动履职担当作为，紧紧围绕“抓产业补齐经济结构短板、抓项目补齐开放合作短板、抓环境补齐体制机制短板、服务民营企业补齐思想观念短板”的工作思路，解放思想、凝聚共识，高位部署、高效推进，在推动辽源全面振兴率先突破中交出一份格尽职守的履职答卷。

推动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

产业发展的过程就是项目集聚的过程，推动传统产业向现代化发展、优势产业向集群化发展、新兴产业向规模化发展，是当前辽源发展的重要课题。2023年初，市人大常委会根据辽源区域定位、比较优势和资源禀赋，瞄准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全域旅游及旅游装备产业、扩大消费和外贸、肉牛、梅花鹿、柞蚕、食用菌等一批“老字号”“特字号”“新字号”产业，有针对性地开展“三查(察)”工作。将《辽源市东丰梅花鹿产业发展促进条例》作为2023年的重点立法项目，开展了一系列调研工作，以立法形式“硬核”推进梅花鹿产业高质量发展，有效促进构建具有辽源特色的振兴发展引擎。常委会调研组的足迹踏遍全市两县三区。通过深入企业、产业园区实地调研、进行座谈交流、听取政府和相关部门工作汇报等方式，全面了解和掌握辽源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落实和产业发展的关键问题，针对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提出诸多意见建议。对某深做实产业转型升级，引领传统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起到积极作用，有效推动我市优势产业多维协同、延伸裂变、融合发展。

加快项目建设取得新成效

“项目为王、招商为要”，项目建设是支撑力也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推动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作为“一把手”工程、作为全员性工作。围绕抓项目建设，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对高新区产业园区建设和50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开展调研，督促政府及其部门争取政策资金、强化项目管理。同时，充分发挥职责人大代表的优势，积极发动企业家代表以商招商、沿链招商，赴深圳、广州等地开展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建设招商洽谈活动。推动政府及部门把工作重心进一步向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倾斜，持续抓好项目引进，加大项目推进建设力度，抢抓机遇做好项目谋划储备，促进投资结构优化和质效提升，为投资增长增添动力，为全市实现转型发展、率先突破的战略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优化营商环境取得新提升

筑巢凤来栖，花开蝶自来。在推进“‘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过程中，如何确保项目招得来、落得下、留得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无疑是最佳答案。为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激发经济和社会发展活力，组织人大代表深入窗口单位明察暗访，对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的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跟踪监督，有效推动政府及相关部门持续深化“放管服”“只跑一次”改革，常委会对“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专项视察，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八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情况的报告》，促进形成有温度的执法环境。听取审议审判机关《关于全市法院执行工作情况的报告》，对中裁法和出入境管理法实施、经济犯罪侦办、认罪认罚从宽审判等工作开展调研，强化司法监督，促进形成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目前，辽源政务服务进厅率提升至95.4%，政务服务“好差评”20.3万次，均为好评。辽源市连续三年在吉林省民营企业评议政府服务活动中被评为最好地区之一，公积金、不动产交易数据共享应用场景收录到国家深化“放管服”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经验100例，全市营商环境取得显著提升。

护航民营企业取得新发展

民营经济是国民经济半壁江山，在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营造良好的民营企业发展环境，是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的重要保障。常委会立足自身优势，发挥代表作用，不断加大监督力度，持续增强监督实效，用心呵护企业成长和发展，服务民营企业工作水平和质量明显提升。为营造良好的法治和政务环境，常委会开展了中小企业促进法和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情况执法检查，组织企业家代表深入辽源海关开展进出口政策和业务对接，坚持问题导向，认真落实市级领导包保企业任务，常态化调度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致力于有效推动解决经济发展社大所遭遇的具体痛点和难点，协调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激发市场潜能。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落实国家惠企政策措施，大力营造企业公平竞争、安心发展的市场环境，让资本和企业家没有后顾之忧，不断释放振兴辽源经济的动力和活力。

市人大常委会全力助推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一头连着民生、一头连着发展，作为改善群众居住环境的重要抓手，不仅满足了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也成为推进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实践载体。几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紧紧围绕城建领域有计划地实施了系列监督，相继开展了“城市双修”专项视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视察、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视察等活动，有力地推动了美丽辽源建设、城市品质持续提升、城市功能不断完善。

2023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继续将老旧小区改造情况列为年度重点监督内容，瞄定城市管理中的“神经末梢”，旨在逐步递进深化、聚焦重点领域、持续跟踪问效，以“小角度”解决“大问题”，以“小切口”撬动“大民生”。市人大常委会创新工作思路，改进监督方法，开展了“问需求、问进度、问效果”的全过程监督，全面助力老旧小区旧貌换新颜。

老旧小区改造中，居民是受益者，更应是参与者。“旧改”涉及管线、墙面、绿化、车位等方方面面的内容，每一个细节都深刻影响居民的日常生活，小区改哪里、怎么改，居民最有发言权。为广泛听取居民意见，及时反馈改造效果，避免出现“政府做、居民看”的尴尬局面，市人大常委会不断拓宽民意收集渠道，依托城区14个街道的人大代表联系站，组织辖区内人大代表、居民代表、小区业主等相关人员召开14场座谈会，全面梳理了“12345”热线相关投诉案件和电视台《记者在行动》栏目听众提出各类问题，发放了300份调查问卷。通过深入交流和用心倾听各方意见，切实了解和掌握小区居民的“急难愁盼”，其整理出屋顶漏水、上水不通、下水不畅、线缆杂乱、墙体粉饰脱落等13类1643个问题，对提相关部门找准问题、深挖根源，从而实现“对症下药”，让老旧小区改造真正“改”到群众的心坎里。

老旧小区改造涉及面广、群众期望度高、社会影响力大。实施强有力的精准监督，确保改造项目高效平稳推进，是将这一惠民工程真正落到实处的重要保障。一方面，实地走访城区全部老旧小区，通过照片的形式对112个老旧小区改造后遗留的各项重点问题进行“登记造册”，并带着问题与主管部门召开专项任务对接会，针对各类“疑难杂症”，逐条研究可行对策，逐项安排整改计划。另一方面，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专业特长和岗位优势，有针对性地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进行实地踏查，通过现场察看、旁站监督等方式，推动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提效。同时，组织人大代表广泛收集身边居民意见，畅通民意沟通渠道，避免产生矛盾和纠纷。

如何让改造成果长期保持下来，避免“一改了之”，是对“旧改”工作的重大考验，而如何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更是一项长期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将加快推进住宅小区空间管理地方性法规立法，建立物业企业考核、准入退出、信用等级评价等长效机制，进一步落实物业管理服务责任，推动相关部门健全定期督导通报机制，对小旧小区改造工作进度定期督导考核，确保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按类别、分批次、有计划地高质量完成。组织人大代表立足行业优势，常态化、长效化的为老旧小区后期维护管理提供法律、金融、工程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和指导帮助，协同相关部门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共同维护好“旧改”小区居民的生活品质。

老旧小区改造事关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是实实在在利民生工程，人民群众是城市建设的参与者，更应该是最终“评卷人”。市人大常委会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完善“监督+支持”工作机制，坚持高效能监督、高水平履职，努力探索构建“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的新格局，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

——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代表工作走笔

2023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把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着力点，完善代表工作机制，强化履职服务保障，加强常委会与代表、代表与群众的联系，不断推动代表工作提质增效。

创新工作机制 规范和激励代表履职尽责

为有效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载体作用，结合辽源代表工作实际，制定了《辽源市人大代表履职考核办法(试行)》《辽源市人大代表履职考核档案》，进一步健全代表履职激励约束机制，为及时高效解决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制定了《辽源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收集处理人民群众意见建议实施办法(试行)》，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人民福祉。对市级人大代表按照专业特长进行整合编队，出台《关于建立市人大代表进“大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实施方案(试行)》，搭建全体代表共同参与的履职平台，进一步提升代表工作的整体合力。

发挥“家”站作用 筑牢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主阵地

深入开展“代表进家站、履职为人民”主题活动，组织人大代表900余人次走进基层代表联络站，向群众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市委重要会议精神，收集转办代表建议14件。同时，梳理转办社会保障、公共卫生、养老服务等方面的群众诉求27条，有效发挥代表反映民声的重要作用。注重将代表工作与全市重点工作紧密结合，特别是“‘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作为重中之重，向群众广泛宣传“行动”进展情况和重点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征集代表建议，聚焦老旧小区改造遗留问题，深入城区内14个人大代表联络站，与人大代表、社区网格员、居民代表200余人开展座谈交流，发放调查问卷300余份，督促相关部门解决群众关注的问题1300余件，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关注民生问题 及时转办代表建议和群众诉求

2023年，共交办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87件，代表建议当年办结率74%，突破了历史最好水平。充分利用基层代表联络站、微信工作群等平台认真征集代表建议，通过文件交办、12345市民服务热线“代表直通车”等形式建立快速转办机制，推动代表和群众意见建议及时转化为促发展、惠民生、暖民心的政策举措。为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作用，畅通民意表达渠道，持续扎实推进民生事项办理，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召开了“代表—政府面对面”民生实事专题座谈会，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负责人与人大代表、街道和社区工作人员、居民代表面对面交流，逐一解答人大代表关于民生实事的问题，着力推动群众关心关切的急难愁盼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提升培训质效 持续加强代表能力建设

进一步丰富代表培训内容和形式，组织部分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基层代表分别赴深圳、通化、绍兴开展域外培训，学习经济发达地区发展经验和代表发挥作用的经验做法，通过红色教育激发代表的人民情怀和奋进力量。鼓励人代表主动服务大局，向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发出《辽源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号召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投身“‘五放’‘五化’‘三抓一服务’”行动的倡议书》，组织开展建言活动，梳理出50余条建议转交政府及有关部门。全年邀请人大代表列席市委全会，参加辽源“消费惠民节”，省、市政府组织的考核评议等活动200余人次，积极为代表知政议政创造条件。

聚焦民生关切 依法履职担当

——市人大常委会持续推动教科文卫事业高质量发展

2023年，市人大常委会紧盯医疗健康、教育、科技等领域关乎社会发展和民生的热点难点问题精准选题，强化监督，跟踪督办，持续推动教科文卫事业高质量发展。

聚焦医疗健康领域民生关切强化监督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并进行专题询问。2023年6月，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对《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检查组先后深入部分医疗机构、学校、医药物流园进行实地检查。通过问卷调查，线上发函、线下走访等形式征询了省市人大代表、医务工作者、在校学生及群众的意见与建议，全方位、多层次了解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在我市的贯彻实施情况，将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落实于执法检查工作实践。针对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检查组从推动医疗卫生事业良性发展、提升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能力、提高医疗卫生人员职业操守和政治水平、推动法律规定全面有效实施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听取审议了执法检查报告，围绕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学生健康教育与健康保障、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现场询问，推动政府及相关部门做好医疗卫生与健康工作，让人民群众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医疗卫生与健康服务。

聚焦科技创新科学普及强化监督

2023年7月，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视察组，对我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情况进行视察。视察组深入吉林吉诺树脂科技有限公司、新龙塑胶有限责任公司、农科院大良村科研基地等地进行现场察看，详细了解我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在资金投入、科研项目、成果转化、人才引育、政策保障以及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等方面情况。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视察组从加强统筹协调、加大扶持力度、强化人才支撑、优化推进举措等四个方面提出意见建议书。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并形成审议意见转交政府办理，推动我市科技创新平台提质增效，赋能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为进一步推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在我市深入贯彻实施，2023年9月，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就我市《纲要》实施情况开展专题调研。调研组深入谦宁街(南仁东)小学、国家天气雷达站、东辽县凌云乡华宇家庭农场等地实地查看，深入了解青少年校内外科学教育、科普信息化建设和农村基层科普基地建设等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并提出了切合实际的意见和建议，推动全民科学素质整体提高，使全社会共享科技发展成果。

聚焦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强化监督

开展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情况调研。2023年3月，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对我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调研组认真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紧扣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对培养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需求，紧盯影响我市产教深度融合的瓶颈问题，从产、教两端入手，围绕产教融合，助推校企共赢。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调研组从着力完善产教融合的体制机制、提高职业教育的认可度和吸引力、对接产业需求深化产教融合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并形成审议意见转交政府办理，推动我市提升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贡献度，助推校企共赢。

把脉问诊开良方 精准视察促提升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视察工作侧记

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积极发挥职能作用，紧紧围绕中心工作，主动服务发展大局，通过制定地方性法规、督办重点代表建议、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开展系列“三查(察)”活动等措施，持续重点关注城市建设管理领域相关工作。在去年开展“城市双修”专项视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视察的基础上，今年接续开展了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视察，作为进一步提升辽源城市形象和品质的“助推剂”，旨在立足“小切口”，解决“大问题”，通过前期调研、实地视察、专题询问“三步走”，做足“绣花功夫”，打通城市管理“神经末梢”，为加快辽源现代化城市建设进程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前期调研沉入一线，用腿丈量“真问题”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靶向精准发力，在开展前期调研活动中，组织人大代表实地走访了市区的15条背街小巷、6座垃圾中转站、3座水洗公厕、34个住宅小区和8个在建房屋开发建筑工地。深入北海街道、新兴街道、仙城街道组织辖区居民召开座谈会3次，共征集和发现直接影响市民百姓生活质量的重点问题5类18项，并通过照片形式详细记录后，制作成图集反馈市政府及相关部门。

专项视察务实求效，用眼发现“真症结”

为确保“三查(察)”活动能够取得实效，在找准问题的基础上，进一步深挖根源症结，力求透过现象看本质。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专委会委员组成专项视察组，分别深入山语城小区、煤城新村水洗公厕、东辽河岸带公园、福源商业街、银基垃圾中转站等场所，实地察看住宅小区秩序、道路交通秩序，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环卫设施管理等方面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情况，并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专项会议，聚焦短板把脉问诊，共商对策推动解决。

专题询问敲钟问响，用口问出“真办法”

8月25日，市九届人大第十二次常委会会议在听取审议市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后，针对城市精细化管理相关工作开展专题询问，进一步增强了监督的精准性和实效性。专题询问中，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和居民代表围绕背街小巷环境卫生、住宅小区安全秩序管理、水洗公厕标志标识、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建筑工地施工秩序管理、道路冬季清雪等群众关注度较高的热点问题对相关部门进行现场问询。询问人“哪利”询问，直击“病灶”，抓住要害关键提出问题，同出了辣味和压力；应询部门态度认真，坦诚作答，通过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回应询问，答出了责任和担当。在“你来我往、一问一答”的交流中，诸多疑问得以破解，在积极互动中形成共识，有效推动了相关部门更好解决城市精细化管理中遇到的难点问题。专题询问作为人大的有效问政手段，始于“问”，但不止于“答”，扎实做好问题整改的“后半篇文章”才是关键。一方面，市人大常委会成立工作专班，加强跟踪监督，及时联系沟通，督促相关部门举一反三、查漏补缺、对标提升；另一方面，持续聚焦城建领域，紧盯问题不放松，确保专题询问“问后有行动”“问后有措施”“问后有结果”。

城市精细化管理的核心原则是以人民为中心，为人民服务是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是检验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的最终标尺。在今后工作中，市人大常委会将持续关注城市精细化管理相关工作，并充分总结城建领域系列监督工作的宝贵经验，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在更多领域转化为有效实践，聚焦解决好群众身边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全面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打造和谐宜居的美丽辽源。